南方优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优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优选价值混合

基金主代码 202011

前端交易代码 202011

后端交易代码 20201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6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优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6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49,798,068.12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24,899,034.06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6年度的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方优选价值混合A 南方优选价值混合H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02011 960020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202011 960020

下属分级基金的后端交易代码 202012 -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368 1.369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49,785,240.77

12,827.35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1.8500

1.8500

注：《南方优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全年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年度可供分配收益的 5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7 年 1 月 18 日

除息日 2017 年 1 月 18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7 年 1 月 19 日(A 类份额)，2017 年 1 月 20 日(H 类份额)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本基金 A 类份额投资者将以 2017 年 1 月 18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 A 类份额注册登记机构将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7 年 1 月 20 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 A 类份额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根据财税[2015]125 号《关于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内地基金向 H 类份额投资者分配收益时，不再扣缴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本基金 A 类份额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本基金 A 类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本基金 A 类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

益。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本基金H类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本基金H类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A类份额分红方式分两种：现金红利和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本基金A类份额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投资者最终的分红方式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目前本基金H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方式仅为现金分红。

3）、本基金A类份额注册登记机构不接受账户类分红方式的修改，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时选择的账户分红方式对本基金无效。

4）、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A类份额，在2010年8月31日之前（不含2010年8月31日）,其在任一家销售机构所做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适用于该投资者持有的本基金所有A类份额；在2010年8月31日之后（含2010年8月31日）,其在任一家销售机构所做的本基金A类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只适用于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托管的本基金A类份额。

5）、本基金A类份额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投资者,请务必在2017年1月17日之前（含2017年1月17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A类份额，需分别在多家销售机构逐一按基金代码提交修改分红方式业务申请。

6）、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2日